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1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七梯次） 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依據：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8月30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11100300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宗旨：為重視兒童訓練安全並兼顧精實教練、裁判專業進修之品質，教育部體育署偕同本會規劃專業進修課程，並結合體育學術等團體專業性，持續強化教練、裁判授證及輔導管理措施之效能，建立更完善培育制度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台灣運動醫學醫學會、輔仁大學體育系、輔仁大學體育室

六、活動時間：111年10月29日（星期六）至111年10月30日（星期日），每天6小時研習課程，共計2天。

七、活動地點：輔仁大學積健樓二樓LP211演講廳（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）。

八、課程表：如附件一。

九、參加資格：持有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核發A、B、C級之有效運動教練（裁判）證者。

十、報名資訊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1年10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或額滿為止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（<https://forms.gle/W9LqYBiaT6nCX9zu7>）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（三）報名費用：本場次為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政策之推動，故不收取報名費。

（四）報名人數：每日各以100人為上限。

（五）錄取結果：111年10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1時公布於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網站（<https://www.rocsf.org.tw/>）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。

十一、頒發證書

（一）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1份。

（二）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2份。

（三）未全程參與者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
十二、交通資訊：如附件二。

十三、其它事項

(一)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，所有人員進場前請配合量測體溫，並全程佩戴口罩、場內禁止飲食，現場亦將於入口處提供酒精供消毒使用；若有感冒、發燒(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；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)、呼吸道症狀等疑似COVID-19症狀者，應儘速就醫，避免參加本次活動。另請依防疫須知，於報到時提供下列證明文件(擇一即可)：

1. 完成二劑新冠疫苗接種證明。
2. 活動前三天內PCR核酸檢測陰性證明。
3. 活動前三天內快篩陰性證明(可自行至各縣市快篩站進行快篩)。
4. 自行檢測提供陰性證明(試劑與身分證件一同拍照，押日期並親自簽名後列印紙本)。

上列檢測證明，如為簡訊通知或健保快易通之健康存摺證明，請印成紙本，並註明姓名，以供檢查。

- (二) 請參加人員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，以利核對身分，如發現冒名參加本場活動者，隨即取消資格，不得進入活動會場。
- (三) 每一節課程皆進行點名，如有任一節點名未到者，視同未全程參與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- (四) 本活動將提供午餐，請於報名表單內勾選(葷、素)；另請參加人員自理住宿。
- (五) 主辦單位保障參加人員之學習權益，惟認列本場活動之課程時數作為專業進修課程時數與否，係屬特定體育團體自治範疇，主辦單位無權干涉，特此敘明。
- (六)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調整將另行公告週知。
- (七) 倘有未盡事宜之處，請洽本活動工作小組人員：
 1. 聯絡人：王祐麒先生、陳皓安先生
 2. 聯絡電話：(02)8771-1421、(02)8771-1420
 3. 電子信箱：youchiwang@rocsf.org.tw

附件一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1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七梯次）
課程表

日期 時間	111年10月29日	111年10月30日
09:00 10:00	報到	報到
10:00 12:00	幼兒/兒童身體的發育及訓練考量 宋季純 醫師	幼兒/兒童腦震盪議題 張雅婷 運動防護員
12:00 13:00	休息	休息
13:00 15:00	幼兒/兒童的神經肌肉訓練 及肌力訓練 林晉利 副教授	幼兒/兒童的運動心理議題 季力康 教授
15:00 17:00	幼兒/兒童的運動傷害介紹及預防 朱彥穎 教授	幼兒/兒童運動安全 黃永寬 主任

輔仁大學交通資訊



捷運輔大站 1 號出口



周邊通勤公車路線

- 往台北車站**
299、299區間車、615
- 往西門站**
235、635、637、663、797、799、藍2
- 往新埔站**
99、802、802區間車、842、845

輔仁大學校區平面圖

